

A 股代码：600508

A 股简称：上海能源

编号：临 2021-026

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在公司行政研发中心以视频+现场形式召开。应到董事 6 人，实到 6 人，董事长包正明先生、副董事长毛中华先生现场参加会议，董事张少平先生、董事朱家春先生、独立董事魏臻先生、独立董事吴娜女士以视频方式参加会议；公司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长包正明先生主持会议。本次会议所审议的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，事前已取得公司 2 名独立董事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的书面认可。

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1 年度煤炭采购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

受煤炭价格持续上涨影响，为积极响应国家能源保供决策部署，保障公司火力发电机组动力煤供应，同时为充分发挥各自资源优势，本着平等自愿、优势互补、互利互惠的原则，公司拟增

加与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、大屯煤电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龙东煤矿、中煤能源南京有限公司的 2021 年度煤炭采购日常关联交易额度。

公司 2 名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对本议案表示同意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6 名董事中的 3 名关联董事对本议案的表决进行回避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（其中：独立董事同意 2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。

详见公司[临 2021-027]公告《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021 年度煤炭采购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0 月 26 日